



目 录

CONTENS

上 册

旅途偶遇	张 静(1)
训 练	穆 涛(7)
与现代遭遇	陈 融(10)
往 事	刘国芳(17)
那盏飘摇的小油灯	赵 琼(22)
一件婚纱裙	A·卡西莫夫(28)
忠于职守	C. E. 艾克斯雷(33)
专注一件事	佚 名(37)
桂 香	屯 日(40)
天天有个好心情	艾 蒿(42)
别样的父爱	姜蕊/译(45)
春天飘落的叶子	何光涛(50)
向妹妹道歉	张 晴(58)



雨中深情·····	刘淑环(66)
大烟鬼和小烟鬼的新生活·····	王春山(69)
乡 音·····	白 莹(76)
“红旗”和情人·····	牟 玲(80)
孙武臣院长·····	红 袖(85)
无 题·····	杜治辉(89)
回婆家·····	陈桂萍(91)
冬 雪·····	孙云海(102)
旧 事·····	陈 雁(106)
一枚喜蛋的价值·····	宋别离(112)
三片阿司匹林·····	赵宇宁(119)

下 册

问 路·····	北 来(125)
怀念 1990·····	梁艳华(129)



2





在富人区种田	杨福仁(132)
狗与人	何落尘(137)
馈赠的日子	纪 丽(143)
苦茶根	董玉明(151)
乡 井	宁鸿升(156)
天使归来	边缘眼神(160)
逃 学	宁 颖(166)
愧 疚	谢君玲(168)
幸福之杯	胡 笳(171)
高原雪	高洪波(175)
飞翔的路上有含泪的风景	潘理宏(179)
飘泊旅途	何 春(184)
我的大树	易丽红(189)
旅店之夜	西格弗里德·伦茨(191)
女人四十一枝花	王绍杰(196)



卖饺子的叔叔	林芳菲(202)
一位母亲与家长会	刘燕敏(205)
我的妈妈	雍国栋(208)
电动马	叶 笛(211)
纸 条	大 卫(215)
阳光与黑夜	米什莱(218)
爱打瞌睡的魏鹤龄	陆寿钧(222)
梦想悠悠	〔英国〕黑利(225)
胡适与小贩	向吉庵(231)
幽默的胜利	黄铎吉(234)
孤雁·荷梦·小草	慕 翼(236)
爱无止尽	何 德(241)
快 乐	黑 妹(246)



走了 40 多分钟，绕来绕去，好像我家那栋楼是雷区，躲得可准了。其实，我喝酒那家饭店离我家顶多有十分钟的路。



问 路

○○……北 来

我这人天生没方向感。我有能力在去过许多回的地方迷路，迷得津津有味儿，几十年如一日。我曾打算，要是再调动工作，在“有何专长”栏上我就填上：迷路。当然，要是能报上专利更好。

那年我都在南五经街住大半年了，还是找不着家。一天晚上会朋友我没有打车回去，走了 40 多分钟，绕来绕去，好像我家那栋楼是雷区，躲得可准了。其实，我喝酒那家饭店离我家顶多有十分钟的路。我钻进陌生的楼群里，抬头看看天，天给高楼割据成不规则图形，无任何可参照之处；看看高楼吧，高楼间距近，又是仰角，我转它们也转，像似要倒，赶紧走。楼拐



角有个招牌，我往前凑凑，是“便民干洗店”。似曾相识。我仔细看看，牌子上还画个长发美女，红唇如血，下嘴唇还掉一截。我拍拍脑袋，唉，多亏我喝得少，这种随处可见的店名也能当向导？想问问路，没人。可以理解，这么晚了，大家正忙着打呼噜呢！这时候，对面有个白长裙飘过来，我赶紧上前问，人家不答。我想再问，白裙子忽然快速飘起来，飘进楼洞里消失了。我气得对着楼洞喊一句：跑什么跑，能遇上这么好的流氓吗？楼洞里的脚步声更急促了。我到马路上等出租车，想招手都没机会。我挺乐：大概出租车也在问路吧？第二天早上，因为塞车绕行，我看见那个掉一截嘴唇的长发女招牌，离我家还不到100米！

我问路也问出过尴尬。那天我在南湖大酒店请朋友，书法家董文在出租车上叫响了我的手机，说了他的方位之后，问我他是在酒店左边不是在右边，我信不过自己，就问站我对面的周以胜，以胜告诉我是右边。结果，正好反了——以胜和我脸对脸站着啊！文友陈词也跟我异曲同工。他住沈阳十余年，回回晚上

然后再调正自行车方向，才算找着回家的引索。一次酒后让朋友“钢”一下，他说：“那都是清朝的事啦！”结果，骑好长时间才见到霓虹灯，急捏闸，抬头一看，是抚顺宾馆！

我们三个朋友开车去天津，赶上修路绕行，不会走了。问吧。结果更不会走了。我们三人分别问三个人，一个说直行，一个说往左走，一个说向右拐。我们挺乐。要是有人说往后走，我们就回沈阳了。我说，不懂就是不懂嘛，别装懂啊。装懂，大家都累。如此，我就怀念北京。生人在北京问路，个个热情，路指的也详细，有人可能还送你一程。我方向感差，就特别理解“找不着北”的人，同是天涯迷路者嘛。我跟女友约会，上外地开会，都因迷路误过事。我下决心向北京人学习。于是，凡有人问我路，我都特别热情。不想，还是出了麻烦。一次是我给人指反方向了，人家误了火车。还有一次，我像北京人那样详细给两个姑娘指指点点后，还送她们拐三个小弯，让警察给抓了。我上派出所像钻出迷宫那样拐半天，才证实我不是坏人。我不服气地说，北京人就这样呀！警察在纸



上写“沈阳”两个字递过来，问我认识不。我急了，说你淘汰我啊？警察笑了，说倒过来讲，这里不是北京，你相信吧？我突然明白了，也笑了，我握着警察的手说：谢谢指点。

爷爷的老屋在大屋的背后，默默守望，却也只记录了泛黄的片段。



怀念 1990

○○……梁艳华

爷爷的老屋一直没变。

破旧昏暗的三维空间，快要晕过去的枯黄电灯泡，透风的墙根，老老的大米缸有了岁月的遗迹，装鸡的鸡笼也已经烂得好似战后的残骸。

老屋的瓦顶爬满了羸弱不堪的瓜藤，枯槁的身躯，纠缠散乱、面目全非，好似几个世纪的轮回被绞在一起，找不到原来的模样。

奶奶和爷爷有两排没掉光的黄牙齿，嘴巴里再也吐不出美丽的誓言。可是他们的爱情一直没变。每天早上爷爷用小型三轮车搭着笨拙的奶奶上菜市买菜；晚上，爷爷为奶奶洗脚，奶奶帮爷爷捶背……彼此用相视一笑取代更多的言语，而一笑间流露出的却是天



荒地老的鉴证，那样的反反复复，重重叠叠、排山倒海……

可是，我的家一直在变。

从陈旧的木地板变成了瓷砖方块；从墙的暗黄变成了粉刷后的苍白；从伤痕累累的木窗变成了有色玻璃窗；从黑白小电视机变成了电脑和大彩电；从乐融融的一家人变成了各分西东的三个家……

我们是在 1990 年搬进这所大屋的，经过十年的沧海桑田，爸爸和妈妈都各自有了各自的新家，只有我还留在他们留给我的大屋。我于是常常脆弱地守候，等着他们重新踏进大屋，来到我身边……就算这样的守候是永恒的。

爷爷的老屋在大屋的背后，默默守望，却也只记录了泛黄的片段。

1990 年的回忆如一台老式的黑白摄像机，慢悠悠地在我空白的脑子里播放慢悠悠的 1990。偶尔卡断了，身边还有白开水的慰藉和眼泪的真实。

那年我刚 5 岁，是个扎着两条辫子，穿着棉布衣裙的女孩。那年的纯净幸福系在了大屋和老屋的身上，

慢慢地，老屋没变，大屋变了，于是幸福就这样松绑了。

放手没有理由，因为时间永远是时间，变过的也一定会更改。

爷爷的老屋一直没变，我的幸福也游荡在 1990 年的门口，没变。



在伟大的宇宙空间，人生仅仅是流星般的闪光。
在无限的时间河流里，人生仅仅是微小又微小的波浪。

在富人区种田

○○……杨福仁

有两只兔子赛跑。一只兔子跑到了绿洲，另一只兔子跑到戈壁。于是结果就不一样了，跑到绿洲的兔子水草丰沛，环境优美，抬眼望去一片希望的家园和远近恬淡的湖光山色；跑到戈壁的兔子寸草枯黄，干旱光秃，一望无边的硬石凸凹和风沙迷漫……

早年读过秦时丞相李斯的东西，少时即感“仓中之鼠与厕中之鼠”的遭遇不同，实乃境异也！“仓中之鼠”，肥硕无比，衣食无忧；“厕中之鼠”，饥寒交迫，四面透风。都是由于生存的环境不同之缘故。因此，李斯发誓一定要摆脱“厕中之鼠”之命运，求为“仓中之鼠”。他做到了。当时除了秦皇之外，他可谓位极人臣了。虽然结局自身惨烈，也不枉活一世，该享受



的享受了，该体验的体验了，“仓中之鼠”的感觉也找到了。其实，人活一生不论显达富贵，还是穷困潦倒，说白了也就是一个过程。但是，过程的不同，导致人的酸甜苦辣的不同。有的人的过程甜觉占的比例多，则幸福多；有的人的过程苦觉比例占的多，则痛苦多。人生甜苦比例分配三分之二，或三分之一，那人生的感觉是真的不一样的。

星期天，有一哥们找我，帮他翻土种地。是亲属家的菜地，在 B 区。在这个城市，谁不知道 B 区呢。这 B 区，最早先是日本鬼子侵略东北殖民时，在煤都选址建盖的日籍居民区。现在深入原居民区偶尔发现错落一隅的日本民族建筑风格的楼房，里面的地板、拉门几乎都没怎么变样。现在不同了，随着中国房地产业的崛起，大片大片的旧式日式楼房拆迁，在原址上耸立起了欧式风格的居民住宅建筑，现代装饰材料的发展，更增添了豪华与雅致，小巧与宏大的风格。当然，这次都是中国人亲手建筑的，而非外来者。

B 区，是块风水宝地。在 B 区居住者，一是主要领导，二是少部分原址动迁又返迁的住户，再者就是



先富起来的一部分人。B区房产价格每平方达至三千多元，那是用人民币一张一张贴出的面积。所以，非平常百姓所企及之地也。故B区亦被称曰“富人区”。吾哥们的亲属即属于第三种。

吾哥们的亲属，住在朝南的一幢欧式楼宇的一楼。得天独厚的是，这一楼的周边有几平方空地，已用现代铁艺栅栏围圈起来，显得典雅而讲究。吾哥们的亲属是做大买卖的人，根本无心无时莳弄这“一亩三分地”。我的哥们他却不忍心这块地荒芜。在现代化的全是钢筋水泥林立的城市，能找到一块属于自己的绿地是很不容易的，尤其在这豪华的富人区，更是奇中奇，贵中贵。

B区，我也早听说过，偶尔路过，初次时惊诧母市竟有这般豪华典雅住宅区。这里的街道整洁肃静，或尔有高级轿子悄然出没，一切都显得安然，恬静。不像自家住地，临街闹市，楼群杂居，街道里总是汪着污渍秽水，车水马龙声不绝于耳，更堪那整天几番呕哑嘲哳的叫卖声，令你常发“是可忍”孰不可忍的



哥们说，没到“芒种”，种地就不算晚。他这一阵子公务缠身，革命小酒天天不断，一直没有逃脱出来。这次借休息天，把所有通讯工具全部关停，与我潜下心来搞点“农耕文明”。其实，我们都有一种返朴归真的渴求。到乡下时，我们最爱嗅的是农家的烧柴禾味儿和干牛粪味儿。但现在的牛粪变了“淳朴”的乡土气息。由于喂人工饲料，那牛粪失去了原始的土色草香，便的不伦不类的味儿。据说，在内蒙古大草原深处可圆我们的鼻之梦！

用铁锹把结实的土壤铲起来，翻个身，调个儿，破碎。那沉睡的土壤就仿佛“醒”了似的，伸伸腰，一片舒展的褐色的身躯躺在你面前。眼前看着不大一块地，翻起来，一锹一锹的，每一锹皆需用力，是个力气活儿。不多时，我已热汗蒸腾，呼吸起伏如波涛了。于是，“辍耕之垄上”，怅恨久之曰：“苟富贵，定购房，亦农亦商，城乡风光尽品尝！”哥们笑而应曰：“若为佣耕，何富贵也？”吾之太息曰：“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！”哥们大笑不止，忽又觉不雅，忍俊戏谑我：“这方圆几十里，可没有大泽乡咧。”我知道他讥讽我。



我这几十年来不得志，也没有什么发展。工作没当领导，创作没有获奖，经商没有发财，居住仍在陋巷。我想工作不料下岗，我想自杀没有手枪，弄得我迷惘又渺茫。想一腔热血唤醒上苍，可一想到我还有老娘……别，别，别，罢，罢，罢，不想当陈胜，也不想做吴广，只求做个闹市蓑翁，独钓心江。哥们更是笑我一派虚伪胡言，我也是一笑了之。

种完最后一粒包谷，已是夕阳斜晖抹在欧式楼宇穹顶的一角，像是谁不经意手中飘逝的红丝巾挂在了上面。从早上干到傍晚，大有“晨兴理荒秽，带月荷锄归”之感。

走出B区，回头望一眼，她沉浸在晚霞静谧的安详中，像娴静的少妇。走出B区，走向车水马龙的公共汽车站，我要回去，回到仿佛久违的陋巷，铺开一张大白纸，画一幅B区的印象和在B区中种田的样子……

他在路过垃圾箱的时候，把一包东西扔了进去，他嘴里喃喃地说：我不会害你的，世界这么大，你就放心去流浪吧。我的朋友。



狗 与 人

○○……何落尘

它是一条无家可归的流浪狗，整天整天在这片小区里面乱跑。

狗的毛色已经看不清是白还是黄了，居民委员会的人经常接到附近居民的举报，说看见了一条没有主人的小野狗，在这片居民区里面东躲西藏的，是不是让有关部门管一管，这片小区住宅楼特别多，家家都有小孩子，要是万一不小心的话，让这条野狗给咬伤咬坏就不好了。居民委员会的同志立刻着手办理此事，然而那条狗动作敏捷、奔跑迅速，凡是有行为异样的人接近它就会一路狂奔，不知躲藏到什么地方去了，人们对它也没什么好办法。好在它只是孤独地流浪，

